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虹口区人民法院审判综合管理系统、庭审系统、网络系统等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通过招标外包，委托专业公司提供服务，以保障上述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专业公司对应用系统进行运维开发，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问题；面向法院用户提供全方面的服务，包括技术支持、巡访、培训等。		
立项依据	《人民法院系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16-2020)》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虹口区人民法院信息化系统建设多年，已经形成规模体系信息化系统，对于审判管理业务、网络、服务器、安全等需要有效运维保护，以确保审判管理工作正常开展。随着法院业务工作日益增多，相关信息化管理事务不断深入、覆盖面不断扩宽，需要对运维服务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全面有效的运维保障才能确保信息化系统安全、可靠、稳定的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有效、快速、经济的建设信息化项目，上海法院定立了若干管理制度，为法院信息化建设保驾护航，具体包含以下内容：《上海法院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上海法院计算机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上海法院信息化工作指导小组工作规则》、《上海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上海法院网络安全建设基本配置建议书》、《上海法院信息化工作考核办法》、《上海法院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300304	项目当年预算（元）	300304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4031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350653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信息化运维项目		300304.00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项目需求，按时完成项目立项和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收尾和完成阶段。		
项目总目标	实现运维工作稳定有序开展，保障相关业务系统正常运行，数据有效存储和利用。及时对发生的系统运行状况进行修复，确保法院业务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目标完成年度信息化系统的维护工作。完成信息化系统的软硬件维护，及时解决系统出现的问题；对于维护范围内业务的需求变更及时跟进，完成开发工作；提供全面的信息化服务，包括技术支持、巡访、培训等；协调相关各方资源，及时处理故障，保障应用系统安全、稳定、可靠的运行。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健全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00%
	质量目标	维护工作分阶段验收合格	=100.00%
	时效目标	维护工作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目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满意度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该工作经费仅适用于垫付破产企业因无财产支付破产费用，或者仅有小额财产不足以支付破产费用的破产案件。		
立项依据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建立破产费用保障机制的要求，保障破产审判和“执转破”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审判工作顺利开展，垫付破产费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各破产案件受理法院应当设立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管理小组，由分管破产审判工作和财务工作的院领导、破产审判业务庭庭长、副庭长（廉政监察员）、行装处（办公室）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监察室负责人等不少于7人单数组成。管理小组作出决定实行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项目总预算（元）	15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5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审判执行业务工作经费	15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企业破产工作经费的申请，由依法指定的管理人在破产程序终结后的10日内向破产案件受理法院提出。无客观原因逾期未申请的，法院不再接受申请。		
项目总目标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为贯彻落实《上海市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深化营商环境改革专项行动计划》《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做好“执转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规范使用和管理企业破产工作经费，保障“僵尸企业”依法处置和破产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健全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各项业务费拨付完成率	=100.00%
	质量目标	各项业务费满足基本需要	≥80.00%
	时效目标	各项业务费支付及时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目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满意度目标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审判执行业务开展，更新相关设备, 包括电脑、打印机、空调及其他专业设备等。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上海市2019-2020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有关规定。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现有设备由于老化、落后等原因不能满足虹口区人民法院日常办公需要。根据相关文件及领导批示进行设备的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执行进度检查制度、报验制度、进度管理与风险控制、资金支出管理制度规定，采取对供应商资质、数质量进行检查；制定商品报验制度；项目采购进度计划审核、供货进度跟踪检查；制定项目阶段资金使用计划等措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4591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4591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78074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956256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专用设备购置费		4591500

项目实施计划	在项目计划时间内完成相关专用设备的购置。		
项目总目标	通过更新相关设备的购置达到维护虹口区人民法院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在项目计划时间内完成更新相关设备,包括电脑、打印机、空调及其他相关设备等。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健全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专用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00%
	质量目标	设备安装并投入使用	≥95.00%
	时效目标	专用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目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满意度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购置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根据《上海市法院系统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对虹口区人民法院本级达到报废标准的旧车时行更新。 2019年本项目共更新五辆一般执法执勤车，采购过程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等法规程序方法采用集市采购方式组织实施。		
立项依据	1. 2016年上海市公务用车改革后，批复虹口区人民法院本级公务用车的类别和编制数量。 2. 按照《上海市法院系统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为更新依据。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满足审判业务庭办案及执行庭执行工作，以及提押犯人、法律文书送达、案件取证调查等业务用车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执行进度检查制度、报验制度、进度管理与风险控制、资金支出管理制度规定，采取对供应商资质、数质量进行检查；制定商品报验制度；项目采购进度计划审核、供货进度跟踪检查；制定项目阶段资金使用计划等措施，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105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5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4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7595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交通工具购置费		1050000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项目需求，按时完成项目立项和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收尾和完成阶段。		
项目总目标	项目采购主要用于虹口区人民法院本级执法执勤用车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采购用于虹口区人民法院本级执法执勤用车更新，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对招标采购、供货、验收、配发进行全过程跟踪管控，及时准确配发到位，确保质量和满意度良好以上。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健全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目标	验收合格率	=100.00%
	时效目标	采购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目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满意度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备注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
开始时间	2019-1-1	结束时间	2019-12-31
项目概况	通过本项目的信息技术系统建设，以此作为区法院审判工作信息化的重要载体，将克服当前法院机关一定程度上存在的信息“孤岛”现象，通过网络实现与全市政法机关的网络共建互联，实现信息共享。实现全国各级各类法院机关信息技术系统联网，实现与审判工作有关的行业或部门的信息系统联网，有效地收集、调用审判工作需要的各种信息资源，及时、准确、全面获取和处理内部和外部信息，从而建立高效的审判工作业务管理机制。		
立项依据	虹发改投【2016】110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科学技术是司法事业发展的重要动力已形成了共识，而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又是法院系统信息化的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再者，随着经济的全球化发展趋势，必然带来跨国间经济纠纷与国际犯罪。法院部门如果信息闭塞，将很难应对入世后面临的严峻挑战。加强智能化与信息化建设，通过经济、合理、实用的设计与施工，提升各个系统的功能，整合各个系统的资源，营造一个利于办公审判的工作环境，将会极大地提高法院机关审判工作的效率和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有效、快速、经济的建设信息化项目，上海法院定立了若干管理制度，为法院信息化建设保驾护航，具体包含以下内容：《上海法院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上海法院计算机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上海法院信息化工作指导小组工作规则》、《上海法院信息化运维管理规则》、《上海法院网络安全建设基本配置建议书》、《上海法院信息化工作考核办法》、《上海法院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		
项目总预算（元）	858631	项目当年预算（元）	858631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 资金构成	老大楼修缮加固工程配套信息化项目		858631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项目需求，按时完成项目立项和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收尾和完成阶段。		
项目总目标	为满足法院运行需要，提高工作效率，提升信息化水平，完成相应改造。		
年度绩效目标	为满足法院运行需要，提高工作效率，提升信息化水平，完成相应改造。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健全
	项目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项目建设费用按工程进度支付	=100.00%
	质量目标	项目建设分阶段验收合格	=100.00%
	时效目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目标	办案效率	提升
	社会效益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满意
	生态效益目标		
影响力目标	可持续目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
	满意度目标	设备闲置率	0
备注			

